

# 行政院社會福利推動委員會

## 第 20 次委員會第 2 次會前協商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02 年 7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 30 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8 樓簡報室

參、主持人：陳政務委員兼執行長士魁

肆、出席者：如簽到冊

記錄：林婉如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陸、會議結論：

### 一、報告案

第 1 案、第 15、16、17、18、19 次委員會議決議事項及繼續列管案辦理情形報告案。

決 定：

- (一) 列管案項次 2 併本次會議討論案第 2 案處理。
- (二) 列管案項次 4 請衛生福利部邀集各地方政府協調，落實以 CDR 量表評估失智症患者之失能情形，並提供妥適照顧服務。
- (三) 列管案項次 6 有關重大節慶及災害資訊等電視手語轉播服務，尚未能滿足身心障礙者需求，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持續關注業者改善情形。
- (四) 列管案項次 8 同意解除列管，並請勞委會檢討勞工失能評估機制，朝兼顧心智及身體功能面向努力；其餘項目繼續列管，請權責機關積極辦理。
- (五) 本案列入本會第 20 次委員會議議程。

第 2 案、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白皮書行動策略（近程）執行情形報告案。

決 定：洽悉，本案列入本會第 20 次委員會議議程。

第 3 案、年金改革方案專題報告。

決 定：洽悉，本案不列入本會第 20 次委員會議議程。

第 4 案、社會福利行政組織改造報告。

決 定：

(一) 衛生福利部「全民健康保險監理會」已更名為「全民健康保險會」，請修正其組織架構圖。

(二) 鑑於社政人力長期不足，期待衛生福利部成立後，協助地方社政人員改善工作方法，或協調其他部門及 NGO 協力分擔業務，以減輕社政同仁工作負荷。

(三) 本案不列入本會第 20 次委員會議議程。

## 二、討論案

第 1 案、建請相關部會積極面對高齡交通意外問題，提出有效解決策略並及早實施。

決 議：洽悉，本案列入第 20 次委員會議議程。

第 2 案、建請行政院應指派相關部會，負責與司法院一起統籌規劃服務處所之編制和內涵，並建立跨院協調與追蹤各地院目前之設備設施籌備狀況，及司法院補助辦法之訂定期程、現況與補助內容。

決 議：本案不列入第 20 次委員會議議程，請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擔任與司法院溝通、協調之窗口，並於會前協商會議列管辦理情形。

第 3 案、建請行政院應指派財政部、內政部共同討論，研擬免除公益出租人之房屋稅、地價稅、所得稅，以鼓勵公益出租人釋出空屋或房屋，降低空屋

率，解決經濟弱勢戶的住宅需求。

決 議：本案不列入第 20 次委員會議議程，請內政部營建署參酌財政部本年 7 月 1 日函復意見研修住宅法，並於會前協商會議列管辦理情形。

第 4 案、建請研擬失智症防治照護政策。

決 議：本案不列入第 20 次委員會議議程，請衛生福利部儘速研擬具體行動方案，並於會前協商會議列管辦理情形。

第 5 案、居家照顧失智長者之家庭悲劇不斷發生，建請儘速建置「失智照顧高風險家庭通報及服務機制」，以預防悲劇再發生。

決 議：本案不列入第 20 次委員會議議程，併同討論案第 4 案於會前協商會議列管。

第 6 案、外籍看護異動替代照顧人力補充方案。

決 議：

(一)鑑於縮短六個月等待期的效果有限，請勞委會及衛生福利部共同研議更前瞻與積極之改善方案，以解決空窗期照顧人力缺乏問題。

(二)本案不列入第 20 次委員會議議程，於會前協商會議列管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。(下午 5 時)